

#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对《关于雷州市零碳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雷州英利集中式共享储能电站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结论的公示》的公示反馈情况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我局在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4月26日期间对雷州市零碳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雷州英利集中式共享储能电站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结论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没有收到社会公众的反馈意见。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5月12日

